

证券代码：002214

证券简称：大立科技

公告编号：2017-009

#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58,666,66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大立科技	股票代码	00221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晓松	包莉清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 639 号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 639 号	
电话	0571-86695670	0571-86695649	
电子信箱	liuxiaosong@dali-tech.com	baoliqing@dali-tech.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红外热像仪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红外热成像领域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本土企业之一，产品广泛应用于军队、电力、化工、冶金、建筑、消防、科研、安防等行业。

红外热像仪是一种用来探测目标物体的红外辐射，并通过光电转换、电信号处理等手段，将目标物体的温度分布转换成可视图像的高科技产品，涉及光学、机械、微电子、物理学、计算机、图像处理等多个学科的综合与交叉。

红外热像仪具有成像无需光源、能穿透烟雾两个鲜明特点，因此可应用于军事夜视侦查、武器瞄具、夜视导引、红外搜索及跟踪、卫星遥感等多个军用领域。在民用领域，红外热像仪可以广泛用于预防检测、消防、制程控制、安防、车船夜视和环境监测等诸多市场。

红外热像仪行业壁垒较高，对红外热像仪厂商的技术及持续研发投入提出了较高要求，在国际市场上，形成了美国占据领先地位，英国、法国、日本、德国、以色列等发达国家追赶的竞争格局，在国内市场上，只有少数企业研发实力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能够独立开发红外热像仪后续电路、红外数据分析处理软件等，产业集中化渐趋明显。

公司是国内较早从事红外热像仪研发、生产的企业，是国内规模最大、综合实力最强的民用红外热像仪生产厂商之一。

红外热像仪行业作为高科技行业，由于其技术含量高、用行业壁垒高的原因，行业整体一直保持较高的利润水平，但是，近年来，由于探测器成本下降及红外热像仪整体技术改进，成本持续下降，民用红外热像仪从原来的高端检测仪器发展至适应多行业应用的高中低各类产品，产品的性价比不断提升，中低端产品市场规模不断扩大，使得产品均价整体呈下降趋势。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	339,408,204.42	323,070,811.69	5.06%	362,227,582.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108,662.44	32,450,262.70	2.03%	50,788,058.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13,448.40	14,527,275.73	-154.47%	32,622,755.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90,046.75	-48,277,347.82	-173.51%	-91,545,793.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7	0.00%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7	0.00%	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3%	3.44%	-0.01%	6.27%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资产总额	1,249,674,560.38	1,418,705,548.95	-11.91%	1,273,230,860.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76,703,296.55	955,061,300.76	2.27%	934,077,704.71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7,433,649.80	124,202,264.04	73,329,332.81	74,442,957.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5,232.97	15,503,335.52	11,816,140.82	4,273,953.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40,187.03	12,046,839.26	4,548,640.18	-20,668,740.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626,264.12	51,393,076.69	32,526,200.42	6,197,033.7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15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8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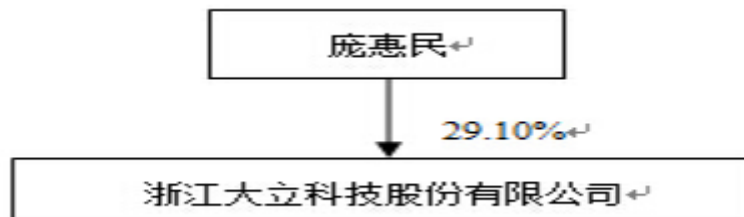
庞惠民	境内自然人	29.10%	133,465,904	100,099,428	质押	35,53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9%	15,568,099			
章佳欢	境内自然人	2.75%	12,610,000		质押	1,600,00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4%	12,570,012			
杜运志	境内自然人	1.84%	8,46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6%	8,086,338			
中国中投—杭州银行—金中投大立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6%	6,220,04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3,949,919			
陈红强	境内自然人	0.67%	3,075,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创业板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5%	3,001,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中投—杭州银行—金中投大立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为公司 2015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设立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该计划筹集资金总额为 7260 万元（万份），其中优先级 3630 万元（万份），进取级 3630 万份，庞惠民先生持有该计划进取级 150 万元（万份）；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秉承“技术让客户放心，服务让用户满意”的经营理念，坚持既定的发展战略，规范公司治理结构、积极拓展市场、强化研发创新，各项工作持续推进，公司业务总体平稳发展。本报告期公司的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公司 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33,940.8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633.74 万元,同比增加 5.06%;营业利润-2,653.9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939.0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10.8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5.84 万元,同比增长 2.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91.3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244.07 万元。

2016 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基本持平略有增长,但营业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由于 2016 年度公司加大核心技术和新产品的研发力度,特别是公司承担的“核高基重大专项”和“国家重大科学仪器设备开发专项”等国家专项科研项目进入攻坚阶段,投入研发费用大幅增加,2016 年公司投入研发费用合计 8,162.3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240.10 万元,同比增长 37.83%。其中:“核高基重大专项”和“国家重大科学仪器设备开发专项”等国家专项科研项目合计投入研发费用 4,563.58 万元,同时,收到并确认计入“营业外收入”的前述两项研发项目经费补助共计 4,009.47 万元。2016 年度研发费用投入的大幅增加,导致公司 2016 年度营业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较上年同期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紧密围绕公司年度经营目标,严格执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开展各项经营管理活动,全力加快创新步伐和团队建设,有力提升了公司的品牌影响力,保持了公司较为健康良好的发展态势。

#### 1、加大技术研发,推进产品升级

红外热像仪在军用、民用市场的具备较为广阔的市场应用前景,但目前相对高昂的价格限制其市场的普及和应用。在需求和技术推动的双重牵引下,红外热像仪技术主要围绕提高产品性价比、小型化、提供更高集成度产品等方向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技术研发和新品开发,积极投入适用于车载夜视、安防、巡检机器人等新兴应用领域的产品开发,2016 年 12 月,公司新产品“变电站智能巡检机器人”首次中标国家电网项目,合同总金额为 1,894.05 万元,于 2017 年第一季度交付使用。

依托“核高基重大专项”和“国家重大科学仪器设备开发专项”等科研开发项目,在红外热像仪核心元器件国产化及其应用领域加大研发投入,努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报告期研发投入 8,162.32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24.05%,较上年同期增加 2,240.10 万元,增长 37.83%。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已完成“核高基重大专项”的主要研发工作,目前已处于项目验收阶段。在研发项目的持续投入,将为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打下坚实的技术基础。

#### 2、加大市场开发和营销网络建设

通过参加国内外行业展会、为新用户提供系统解决方案等多种营销措施,借助于多层次营销网络机构,逐步拓展车载夜视、安防、巡检机器人等新兴市场。公司已组建了一支技术型的营销队伍,全面为用户提供专业技术服务。公司将继续依托成熟的营销体系和客户服务体系,有效增强公司品牌知名度与美誉度。

#### 3、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出色稳定的人才队伍是公司发展的原动力,公司将不断完善绩效考核和薪酬政策,吸引和保留核心人才,通过实施有效的招聘政策和员工培训计划,引进新生力量,强化企业文化建设,为公司业务的发展提供相匹配的人才储备,提升了企业的凝聚力和向心力,提高了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的归属感。公司通过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进一步促进公司建立、健全人才培养、激励和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相结合,使各方共同关注和分享公司的发展。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红外热像仪产品	332,588,649.23	170,776,733.95	48.65%	5.02%	11.27%	-2.89%
其他产品	3,880,791.96	2,356,615.29	39.27%	16.32%	-48.26%	75.80%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未发生重大变化，由于受到因承担国家专项科研项目导致研发费用投入大幅增加因素的影响，公司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同时，受益于收到研发项目政府补助，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导致公司2016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构成情况较上年同期发生较大变化。2016年度公司加大核心技术和新产品的研发力度，特别是公司承担的“核高基重大专项”和“国家重大科学仪器设备开发专项”等国家专项科研项目进入攻坚阶段，投入研发费用大幅增加，2016年公司投入研发费用合计8,162.3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240.10万元，同比增长37.83%。其中：“核高基重大专项”和“国家重大科学仪器设备开发专项”等国家专项科研项目合计投入研发费用4,563.58万元，同时，收到并确认计入“营业外收入”的前述两项研发项目经费补助共计4,009.47万元。2016年度研发费用投入的大幅增加，导致公司2016年度营业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较上年同期减少，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构成情况较上年同期发生较大变化。

##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 (4) 对 2017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